

◎往事情怀

印象暑假

世界上如果同时存在最短和最漫长的时间,那一定是暑假。这段横跨七八月的奇妙时光,既不像周末转瞬即逝,也不像寒假苦冷难熬,对学生来说,暑假简直是一场胜过年节的狂欢。

可惜现在孩子的暑假都充斥着悲壮的补课史,要靠家长的钱包才撑得起。但在上世纪90年代的小县城,父母普遍是“小国寡民”心态,虎妈尚未成气候,多数家长相信能不能读书是命中注定,强求不得。况且在料理完生计之余,他们还要忙里偷闲打麻将,根本无暇关照孩子的精神世界。

因此,那时的我们都走纯正的散养路线。一放暑假,我妈就把我和弟弟送到川北农村接地气,连唯一的《暑假生活》都可以先摞在一边。

乡下资源相对匮乏,娱乐选项有限,留给孩子的发挥空间更充分。我跟着乡下的表姐,趟过溪流,踩过泥巴,在蜻蜓池塘里捕捉水莲花的光影;在风起时,看棉花糖一样的云彩幻化成影;在乡村的仲夏夜,看群萤交飞,繁星忽闪。

随着年岁渐长,乡下不再是消磨暑假的主战场了,但倚仗年少的满满元气和打发时间的经验,我们都能给平淡无奇的暑假找一个归宿。

那些年,电视还是接收外界信息的主渠道,除了荤素不挑的国产剧,霸屏的《还珠格格》和《西游记》几乎承包了我们的整个暑假,直到来自TVB的港式肥皂剧提供了一种全新的叙事腔调。现在想想,那几年我妈心真大,如此气定神闲地陪我追剧,有时入戏太深,泪腺爆发时,母女俩各自背过身偷偷抹眼泪。

上高中时学业渐紧,假期的自由度开始削弱,但没有组织纪律的约束,作息不再紧锣密鼓,终究很难“慎独”。于我而言,暑假只是每个自然日的流水账:

是在某个烈日焦炙的下午,掀开可乐瓶盖的“谢谢惠顾”。

是和同学一边骑单车,一边哼哼的周杰伦单曲。

是在最热闹的广场,期待能像偶像剧重播般遇到那个男孩,冷不丁遇到了,却又期期艾艾的窘迫。

是放假前立下的宏誓大愿和眼前毫无建树的苦惱。

是那些抓不住的荒唐念想和白日梦……

至今我虽然异常怀念有暑假的光辉岁月,但大脑库存里只有一组组零散的蒙太奇镜头。如果非要给我的每个暑假提炼一个中心思想,我想可能

是无聊吧!

有时惊觉已虚度了大半个暑假,实在受不了良心的谴责,也会到新华书店逛逛,缓解一下知识焦虑,但翻的都是娱乐杂志。伴随着假期接近尾声的惆怅,猛然翻开课本,发现上面密密麻麻的字符已经和我产生了一种疏离感。算了,收拾心情迎接新学期吧!

高考结束后那个暑假,恰逢千禧年,同学们都在过度勤奋后开始报复性的慵懒。而我因为高考语文夺魁被邀请去教一群小学生写作文,赚到了人生的第一桶金,整整500块。

18岁的我,就像人生忽然开启了一个hard键,从此大学期间的每一个暑假,我就像资本家一样疯狂地榨取时间的剩余价值。 文/邦女狼

◎城市笔记

武师傅来了!

父亲退休前的最后一任司机武师傅连着两天来我办公室走串。他过来真的没事,就是不由自己的走串走串。

昨天的走串是一种习惯成自然的规定,在武师傅的生活安排里,过些时候他就要坐着公交车过来走串走串。不止是我这里,我们兄弟姊妹几个那里都要走串走串。就和划拳打通关似得,一个也不能少。谁让父亲生前和他处下这种关系了?

今天来我们单位是我邀请过来的。原因是武师傅昨天走的时候,我忘记了让他拿走一本书了。这本书是我的一个忘年之交薛进义叔叔从我的微信公众平台里选了一些文章,自己掏钱印刷成册的书,书名为《三哥侃事》。在这本书里,薛叔叔其中选用了我写的《武师傅》这篇文章,我觉得这本书应该给武师傅留一本作为纪念。

武叔接到我的电话后,出乎我的预料不大一会儿工夫就来到了我们单位,可见他对呼市地区的公交车线路的熟悉程度。武叔拿到书后前后翻了翻,问我还有没有了?他的意思是还想要几本书。由于我办公室就只有一本书,于是,我提议回家里去取。

武叔不知道我家和我的办公室是在一个小区里了,待我说明情况后,和我一起来到了我家。期间,我给过去与武叔一个院子里的邻居丁大爷打了一个电话,告诉他武叔来我家了,要他过来中午一起吃饭,丁大爷愉快地答应了。

武叔今年已经83岁了,尽管病重缠身,可是精力却十分阳旺盛,在他身上你根本看不出他是一个身患重病的人。前年,在得知自己的病情后,他老人家还自己亲自写了一本口述历史的回

忆录,为后辈儿女们留下了一本丰富的人生履历的奋斗篇和家族的文史资料,成为了我辈了解他们那一代人的重要参考史料。

武叔文化不高,但是心计很高。他的经历在我看来就是一部改变人生命运的奋斗史,他的最高境界在我看来也就是把儿女们一个个都给安排了工作,再一个个都成家立业了。然后都过上不愁吃穿的生活,有了这些在武叔看来就知足了,这些奋斗目标武叔做到了,也实现了。

从过完年后,武叔的耳朵越来越背了,以至于我和他的对话需要喊才能听得见。而这种对于我来说纯属力气活儿的对话,很显然失去了我与他交流的语言风格,为了让他能够听见我说的话,我只能用大白话一句一句地吼叫。

人老了总怕给人家添麻烦,武叔也不例外。他在我家等丁宽亮的时候,几乎是每两分钟就要重复一句话——“他不来我就走哇!”每一次重复这句话的时候,我都要耐心地和他解释。“宽亮马上就来了。”而武叔不管这些,依然还是每两分钟就再重复一句——“还是我先走哇!你们一起坐的哇!”这样我只能不断地给丁大爷打电话催问他走到哪里了?并且告诉他武叔等不住了。

丁大爷是个不食人间烟火的人,他的回答不是告诉你走到哪里了?或者是说一句让武叔稍等一下马上就过来了。总是说一些不着调的话,我气得直接把电话挂了,引得武叔又是一场误会。

“三三还是我走哇!宽亮人家现在是大摄影家,可能忙的不行。”

丁大爷来了,他过去是武叔在内蒙古建的同事,曾经一起去外蒙古援建盖楼房,两家也一直在一个大院里住的。武师傅的儿子武军和丁大爷是同班同学,因此,他和武叔自然而然有说不完的话。只是在对话上始终不在一个频道上,武叔说的事,丁大爷总能打擦边球完成了一次看似完美的对话。

丁大爷和武叔一直进行着一场不在一个频道中的不平等的对话。当时我就想,丁大爷你也太任性了,毕竟武叔的耳朵已经聋了,大部分时间是听不清楚你说的什么话。而你却和武叔的对话显得是那样地从容和自信。现在仔细再琢磨,或许作为原生态的丁大爷真的意识不到这些。

今天的收获还是很多的,丁大爷来的时候带着设备,在我和武叔聊天的时候录制了很长时间的对话。丁大爷说给武叔留存一些影像视频资料,也好让后辈儿女们好好保存。

我其实今天知道,武叔一直想着回家,他是怕我吃饭破费了。饭后他和我说:“三三,你每天这么多的狐朋狗友找你花上

钱,媳妇儿不管你?”

唉!武叔,现在我们早就把日子过成光景了。好着哩!你已经83岁了,而我也已经58岁了,早就把生死置之度外了,紧花着都享受不过来了。

武叔,没事了你就串过来!咱爷俩一起吃吃喝喝,倒拉倒拉!实在不行,再把你看着长大的宽亮作陪上,回忆过去才是一种生命的延长。 文/杜洪涛

◎昨日重现



菜窖乐

自1969年毕业分配到沙城,我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三十七年。它让我学会了很多生活的本领,有些本事让我受益终生,有的却只能做为回忆深埋心底了,比如菜窖。

刚到沙城时常去师傅家串门,总见师娘给我们端出水灵灵的苹果、鸭梨、大桃和葡萄,有的水果还是反季节的。我们找了半天也没看到冰箱冰柜。师傅笑了,说:“找什么呢?傻丫头。师傅家有菜窖。”我赶紧央告师娘带我去看看。打开井盖顺着梯子下去,哇!好大的一个地下储藏室,加起来能有一间屋子大。左右各挖了一个洞,里边堆放着白菜、萝卜、土豆,还有几个小筐装着水果,简直就是个天然大冰箱。

婚后在沙城安了家,我有了孩子后第一件事就是挖个菜窖。每年一到秋天,村里各家各户自留地里的水果就大丰收了。我会让当地的师傅引路去果农家中购买。现下树的水果可新鲜了,特别好吃。买的最多的就是国光苹果。别瞧这苹果长得不起眼儿,可吃起来又脆又甜,放在窖里能吃到来年开春儿。那时两个孩子下了学一进门,通常是姐姐拿着书包在窖口等着,弟弟掀起盖儿就下菜窖。再上来时用衣服前襟儿兜着几个苹果,有时嘴里还叨半个。现在想起那时的情景,心里还软软的甜甜的。

当然,除了水果,萝卜、土豆也是必不可少的,尤其是冬天的大白菜。当时各单位的职工福利就包括几百斤的冬储大白菜。每年把白菜拉回家,先在院子里摊开,让白菜去去水气,然后放进窖里吃上一冬天。女儿11岁、儿子5岁那年,两个孩子却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惊喜”。分菜那天我是白班。把白菜送回家,我嘱咐孩子锁好门就回去上班了,准备下班后再把白菜摊开。下班到家一看,院子里厚厚的一堆白菜叶

子,但没见着白菜。儿子急着向我表功:“妈妈,姐姐和我帮您把白菜都收好了。”我连忙下了菜窖,用手电一照,白花的一片白菜心。唉!孩子真是好心办了坏事。我努力让自己镇静下来,估计当时我的脸都像白菜了。我笑着对孩子们说:“谢谢你们帮了妈妈一个大忙。”那个冬天,我家天天变着花样儿地吃白菜。因为没有了外边的帮子,白菜就存不住。当然,前提是先得把掰下来的白菜帮子消灭掉。

岁月在苦苦乐乐中流过。如今四十多岁的儿女偶尔还会聊起那堆掰了帮子的冬储大白菜和菜窖中那再也买不到的国光苹果。 文/程荣

◎世相百态

说“大”

大——有啥好说的?别急,且听我慢慢道来。

这里要说的“大”,不是大小的“大”,而是一种处事的态度。

在我老家安徽固镇,说一个人“大”,就是“骄气戾气”的意思;说一个人不“大”,那就是褒扬此人了,不“大”是平易近人之意。

乡人淳朴,待人待事看重对方的态度,态度不好让人碰了钉子,那是得罪人的事。想想看,乡里乡亲的,谁愿意“豆腐挑子一头热”?好脾气是处事的第一要义。

老家有句谚语:“骡子、马大值钱,人大不值钱”,是对那种“傲慢”人物的间接批评。骡子和马体大可以干重活,人“大”(傲慢)是没人搭理的。这句谚语是责怪,也是提醒——提醒晚辈做人注意方式、方法,不要因为态度不好得罪人。

窦文涛曾说,看一个人的修养,就看他能不能好好地说话。窃以为,尊重别人就是尊重自己。好好说话,其实就是尊重人的表现。生活中不乏媚上欺下之人,和上级说话低眉顺眼;和下属说话,完全是训斥的语气。

我曾在家乡任教师多年,认识一个“变色龙”般的人物。此公中师毕业后任小学教师,每天踩着自行车上班,风里来雨里去的,浑身粉笔灰。突然一天,调至乡政府,就变得官样十足,哼哼哈哈的,人们就评论他很“大”,没人理了。上次听说,此公因为贪腐被“纪律审查”了。这位老兄就是《芋老人传》所说的“时位之移人也”。

忘记谁说的:“头等事,有本事,没脾气;二等人,有本事,有脾气;末等人,没本事,脾气大。”没脾气,就是俺们家乡人讲的不“大”,看来,每个人都喜欢好脾气、不“大”的人。

对于个人而言,脾气好了,凡事都会好起来,因此要做个不“大”的人。 文/丁纯